

证券代码：836441

证券简称：伊登软件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深圳市伊登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8月1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大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丁新云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承诺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5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13,193,48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丁新云女士以个人房产和个人信用为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向招商银行安联支行申请 15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向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申请 425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内容详见 2017 年 6 月 20 日披露的编号为 2017-034 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议案六、议案七。

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银行承兑和履约保函等金融产品，公司董事长丁新云女士将以其个人房产和个人信用为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期间与银行授信期间一致，公司将分批次确定具体的关联交易，具体金额以银行最终批复为准，公司将在担保事项发生后两个工作日内及时披露具体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反对股数 1,290,2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丁新云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向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申请 15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8 日由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向招商银行安联支行申请 15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内容详见 2017 年 6 月 20 日披露的编号为 2017-034 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议案六，后经公司与银行协商，更改为向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申请 15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两年。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90,2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丁新云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丁新云女士以个人房产和个人信用为公司向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向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申请 15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两年。

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银行承兑和履约保函等金融产品，公司董事长丁新云女士将以其个人房产和个人信用为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期间与银行授信期间一致。在上述额度和期间内，公司将分批次确定具体的关联担保，具体担保金额以银行最终批复为准，公司将在担保事项发生后两个工作日内及时披露具体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90,2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丁新云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丁新云女士以个人房产和个人信用为公司向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向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申请 425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内容详见 2017 年 6 月 20 日披露的编号为 2017-034 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议案七。

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银行承兑和履约保函等金融产品，公司董事长丁新云女士将以其个人房产和个人信用为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期间与银行授信期间一致。在上述额度和期间内，公司将分批次确定具体的关联担保，具体担保金额以银行最终批复为准，公司将在担保事项发生后两个工作日内及时披露具体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90,2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丁新云回避表决。

四、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伊登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市伊登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2 日